

证券简称：证通电子

证券代码：002197

公告编号：2018-079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18年8月10日上午10:00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在深圳市光明新区同观路3号证通电子产业园二期14楼会议室召开。

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8年7月30日以书面、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曾胜强主持，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公司监事薛宁、钟艳，高管傅德亮、黄毅、张忠、杨义仁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记名投票、分项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2018年8月11日的《证券时报》；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刊登于2018年8月11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供投资者查阅。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刊登于2018年8月11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供投资者查阅。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刊登于2018年8月11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确保公司持续发展，公司本次拟向银行申请人民币 165,000 万元的银行授信额度，其中：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 30,000 万元；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 20,000 万元；向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 20,000 万元；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 20,000 万元；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 20,000 万元；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申请综合授信 20,000 万元，向建设银行申请特定贷款额度授信 5,000 万元，向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罗湖支行申请综合授信 20,000 万元，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 10,000 万元。

以上授信申请期限，授信期限都为 1 年。

建设银行的 5,000 万经营周转类额度外，以上授信额度总额内的实际借款金额、借款时间、借款事项和用途，将根据公司实际需要进行确定。

以上授信额度，将由公司实际控制人曾胜强、许忠桂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申请的授信还须追加全资子公司深圳市证通金信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向建设银行申请的 5,000 万的经营周转类额度，为特定贷款额度，用于产业链链条企业办理“交易云贷、线上平台云贷”之业务。公司对通过使用前述“交易云贷、线上平台云贷”之业务的产业链链条企业的融资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

表决结果：董事曾胜强、许忠慈回避表决，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银行开展供应链融资业务合作暨对外担保的议案》

公司为与产业链链条企业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增加公司资金流动性，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在银行提供的综合授信额度下,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额度为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且符合拥有公司应付账款债务等条件的产业链链条企业(供应商及其上游各层级供应商)向银行融资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帮助其解决融资难的问题,用可控的成本服务原来不能服务的产业链链条企业,获得共赢。公司提供担保的具体金额、担保范围、担保期间以实际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在需要进行担保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做出决定并签署担保协议等文件。

公司本事项相关情况详见公司 2018 年 8 月 11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关于与银行开展供应链融资业务合作暨对外担保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刊登于 2018 年 8 月 11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需经出席董事会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通过,并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同意。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董事曾胜强、许忠慈回避表决,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及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拓宽融资渠道,盘活公司 IDC 数据中心相关存量资产,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长沙证通云计算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云硕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和广东宏达通信有限公司拟与不存在关联关系的融资租赁业务公司或银行开展累计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融资租赁业务。

公司实际控制人曾胜强先生及许忠桂女士拟为公司上述融资租赁业务的开展提供担保;公司拟为上述子公司融资租赁业务的开展提供担保。

公司本事项相关情况详见公司 2018 年 8 月 11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及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刊登于 2018 年 8 月 11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曾胜强、许忠慈回避表决，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加强公司对外投资管理，规范对外投资行为，建立有效的投资决策流程，提高投资收益，规避投资风险，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拟对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拟修订后的《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刊登于 2018 年 8 月 11 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补充修订的议案》

随着公司业务不断开展，为了进一步完善相关建造工程类业务及 BT 类业务的会计处理方式，更加客观、完整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提供更可靠、全面、准确的财务信息，公司依照《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会计及税务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主营业务的业务特点，拟对会计政策中关于建造工程类业务及 BT 类业务收入确认原则进行补充修订。

本次会计政策补充修订的有关情况详见 2018 年 8 月 11 日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会计政策补充修订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刊登于 2018 年 8 月 11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定于 2018 年 8 月 28 日在深圳市光明新区同观路 3 号证通电子产业园二期 14 楼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公司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刊登于 2018 年 8 月 11 日的《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供投资者查阅。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十一日